

#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6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新增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基于正常业务需要开展，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6月26日，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对2026年与关联方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平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较大依赖；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委员陈晓冬、朱超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

#####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新增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磊先生、陈晓冬先生、彭照坤先生、吴佩刚先生、吴晓龙先生、朱超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本次预计与徐州哈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关联人运营共享助力车	徐州哈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	3,000	3,000	228.85	0	0	0	不适用
<b>合计</b>		<b>0</b>	<b>3,000</b>	<b>3,000</b>	228.85	0	0	0	不适用

注：1、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均为公司2025年度同类业务金额(经审计)；

2、公司同徐州哈行存在其他类别的关联交易，与委托关联人运营共享助力车的关联交易为不同类别，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徐州哈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哈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MAER544U6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邢成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5年7月24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湖南路11号科技金融广场A座654室

主要股东：上海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共享自行车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软件销售；个人商务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票务代理服务；酒店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控制设备租赁；云计算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徐州哈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徐州哈行为上海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磊控制的哈啰集团（Hello Inc.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下属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徐州哈行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徐州哈行为哈啰集团下属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徐州哈行的交易主要为：公司委托徐州哈行运营共享助力车。此外，公司也存在委托非关联方运营共享助力车的同类别非关联交易，该同类别非关联交易的定价模式一般为：按照非关联方运营共享助力车收入的一定比例作为服务费用，由公司支付给受托非关联方，因非关联方运营能力相对薄弱、数字化管控能力较为不足，导致收入较低或亏损较大，在此背景下，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平等协商后，鉴于其具备精细化的运营能力，拥有高效的运

营平台系统及优质的流量平台,在共享助力车运营方面开展合作有助于提升整体业务运营管理能力,有效增加运营效率,推动经营业绩正向增长。公司本次与徐州哈行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同类别非关联交易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按照徐州哈行运营共享助力车的收入的一定比例向徐州哈行支付服务费用,且未超过同类别非关联交易的价格,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协议,交易价格以实际签约为准。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各关联方基于正常业务需要开展,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